

# 联系卡“结对认亲”暖民心

## 峯城法院救助失学儿童、孤寡老人、困难群众共115名

晚报讯 (通讯员 王敏 武蓉)近日,峯城区人民法院院长付青春带领院部分党组成员和办公室、政治处、研究室等部门干警又一次来到该院派驻“第一书记”帮扶的峨山镇石拉村,通过入户走访、座谈交流等方式,着力解决群众最关心、最直接、最现实的利益问题,受到村民们的欢迎和好评。

今年以来,在深入开展“为民、务实、清廉”为主题的群众路线教育实践活动中,峯城区人民法院切实转变工作作风,组织开展了“一对一”结对帮扶活动:即一个庭室或

一名法官联系“帮助一个企业、一个村居、一个学校,扶持一个困难家庭、一名失学儿童。”

为把帮扶计划真正落到实处,真正帮助困难群众解决实际困难。该院专门成立了以院党组书记、院长付青春任组长的驻村帮扶工作领导小组,明确一名副院长主抓此项工作,以确保结对帮扶工作的规范化、制度化。并先后采取了发送工作联系卡“结对认亲”、不定期开展送温暖慰问活动、积极向上争取资金及发动干警捐款捐物献爱心等多项有效措施。该院付青春院长先后多次轻车简

从深入到帮扶村,实地调研,了解群众疾苦,并研究帮扶对策、制定帮扶方案。积极组织干警帮助健全村“两委”班子,帮助村民修建道路、建设灌溉排水设施。对帮扶村部分有残疾或疾病、生活困难的老党员、援朝老军人、留守儿童进行“一对一结对帮扶”。今年8月份,该院干警在走访中了解到一村民在某建筑公司雇佣期间,因伤致2级伤残,仅医疗费一项便花费6万余元,后期还存在更换假肢等医疗费用,建筑公司仅赔偿其1万元。家庭生活极其困难,后续治疗难以继。该院干警为其

送去米面油等生活用品,又报请院领导审批减缓其诉讼费,联系律师对其进行法律援助,通过法律手段,维护其合法权益。

今年9月份,该院组织干警捐款7150元资助帮扶村3名家庭特别困难的学生圆了大学梦。该院干警倾心为群众解决实际困难的做法,受到当地群众的交口称赞。据悉,截至目前,该院法官通过走访已与28家企业、6个村居、10所学校结成了帮扶对子,全院干警共救助失学儿童、孤寡老人、困难群众等115名,累计为困难群众办实事办好事20余件。

## 市中质监局为特种设备“体检”

晚报讯 (通讯员 李潇楠)针对今年以来对特种设备使用单位开展全面检查中发现的安全隐患,近期,市中区质监局组织开展了对隐患整改情况的“回头看”活动,进一步规范使用单位的隐患整改工作,取得了较好的效果。

一是制定整改规范。对存在隐患的企业,按照当初检查时发现的问题,逐条提出整改要求,避免企业盲目整改和整改不到位的情况,并要求企业报告隐患整改措施和完成情况,积极落实企业安全主体责任;二是即时宣讲,在发现隐患后及时向使用单位宣传相关法律法规,讲清整改的时限、环节、要求等内容;三是适时帮扶,耐心解答使用单位在整改中的疑问,并适时帮助他们联系安装、改造、检验等单位。

## 台儿庄城管规范化管理促进工作转变

晚报讯 (通讯员 马运涛)今年以来,台儿庄区城管局坚持以“作风能力建设年”为依托,深入贯彻中央八项规定,反对“四风”,积极开展“四德工程”、“庸懒散”专项治理、政风行风评议等活动,促进了城市管理规范化建设。

强化培训学习。实行“每周两课”制度,举办依法行政暨效能提升培训班,邀请法制局等单位专业人士“现场说法”,整治“慵懒散”现象,提升城管队伍业务理论、政治素养。

转变工作作风。推行“一线工作法”,实行“每日一督查,每周一调度”长效管理制度,开展“述职述廉述德”、“案件评查”等各项活动,转变工作思路,完善管理执法流程,依法行政工作再上新台阶。

强化信息宣传。充分利用好传媒阵地,宣传报道量较往年提高了4倍,推行边管理边宣传的工作模式,做到“城市管理,宣传先行”,面对面、零距离说教,搞好疏导服务,解决管理难题。

## 因买苗木双方发生争执 工商调解化干戈为玉帛

晚报讯 (通讯员 李刚)近日,薛城区邹坞工商所调解了一起苗木索赔案,经工作人员调解后,双方不但消除了矛盾和误会,还签订了长期的供货合同。

据了解,陈某是吉林省白山市的果树种植大户,从杂志上看到一条广告说薛城区邹坞镇的一家苗木繁育基地销售黑莓苗质量好价格优,遂与之联系。陈某订购黑莓苗8000株并将货款7500元先期支付。可是树苗运到后陈某却傻了眼,黑莓苗变成了树莓苗,这种苗木并不适宜东北地区生长。陈某于是和这家苗木繁育基地的负责人李某反复交涉要求赔偿损失,均未达成一致意见。

陈某抱着试试看的想法来到邹坞工商所请求调解。工作人员受理后,马上进入调解程序,听取双方意见,了解情况后即组织双方进行调解。工作人员经过耐心说服,最终双方达成一致意见,苗木繁育基地一次性支付陈某赔偿款3200元,并免费提供其技术指导培训服务。



## “妈妈”送来温暖

近来气温较低,峯城区公安分局社区警察大队吴林中队王屯警务室社区民警高楠牵着帮扶的孤儿飞飞。12月15日,在走访群众间隙,她带着新买的食品和棉衣,到辖区东潘安村看望飞飞。12岁的飞飞是父亲收养的,三年前父亲去世,她和年迈的奶奶相依为命。社区民警高楠在走访中得知了这一情况,主动与她结成了对子,成为她的“代理妈妈”,在日常生活、学习中给予其长期帮助。(通讯员 杨明 吴萌 摄)

## 山亭法院“四条线”建设提升形象

晚报讯 (通讯员 孙清华)山亭法院始终坚持“严字当头,实字断后”治院原则,狠抓队伍建设,精心编织“四条线”,使全院干警精神面貌更加饱满振奋,工作作风更加勤勉清正。

筑牢防腐拒变思想“警戒线”。定期组织干警学习《法官职业道德基本准则》、《最高人民法院关于“五个严禁”的规定》等纪律规定,并下发反面典

型案例通报,教育全院干警汲取经验教训,在思想上牢固防腐拒变“警戒线”。

划设工作纪律作风“分界线”。下发通知严肃工作纪律,采取有力措施检查干警考勤、着装、庭审情况,纠正浮、庸、懒、散恶习,使工作效率明显提高;深入开展职业道德文化建设,邀请礼仪专家结合《法官行为规范》,讲解司法礼仪知识,

提升职业修养,助推全院干警不断提升良好法官形象。

绘制公正规范执法“标准线”。开展规范庭审观摩评比活动,严肃审判纪律,明确庭审标准,促进规范庭审;充分利用办案流程管理系统,将审判活动的整个过程都纳入监督范围,进一步规范干警司法行为标准,切实推进审判管理各项措施有效执行。

构建反腐监督网络“辐射线”。梳理各类廉政制度、纪检监察制度,禁令规定汇编成册,印发给每位干警作为加强学习、对照执行、自我监督的标准和依据;院领导与各部门负责人签订岗位目标管理和党风廉政建设工作责任书,明确反腐倡廉工作任务,落实责任,加强廉政风险防控监督,防止权力失控、行为失范。

## 台儿庄法院开展社区矫正教育监管工作 未成年罪犯重新犯罪率为零

晚报讯 (通讯员 王浩)近年来,台儿庄法院坚持以教育为主、惩罚为辅的原则,努力挽救失足青少年,积极开展社区矫正中对未成年人教育和监管工作收到较好的社会效果,自2009年以来,未成年罪犯重新犯罪率为零。主要做法是:

一是落实若干规定,建立寓教于审机制。成立少年法庭,挑选经验丰富的法官担任

合议庭成员,实行专业化审理;认真落实上级法院关于审理未成年人刑事案件的若干规定,充分保护未成年被告人的权益,保证合法化审理;注重把握审判细节,严格案件审理规范。

二是强化庭审功能,探索审教结合新思路。加强与检察院的相互配合,法官从法律规定、犯罪构成方面开展法制宣传教育,检察官侧重分析犯罪

事实和社会危害性,增强庭审帮教效果。在抓好庭审帮教的同时,通过组织未成年人父母及亲属、社区工作者、学校教师、辩护人、妇联和共青团有关领导共同开展对未成年被告人的帮教活动。

三是用好缓刑制度,给未成年被告人新生机会。该院注重把握“教育、感化、挽救”的方针,依法适用缓刑,落实判后谈话、执行交接、联系汇

报、跟踪教育、缓刑回访、联合帮教制度。2009年以来,共对36余案40余名未成年被告人依法宣告了缓刑。

四是坚持标本兼治,建立预防未成年人犯罪体系。通过开展法院主题开放日活动,建立院校共建法制教育基地,充分发挥法制宣传教育作用;主动加强与社区矫正机关的联系与配合,指导培训社区矫正工作人员开展青少年法制教育。



近日,薛城区法院邀请了当地武警中队专业教官,以高标准严要求,指导法官开展警务技能训练,有效地提高了法官的安全保障能力。(通讯员 杜衍庆 王龙 摄)